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0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于2021年4月27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金花路29号华宝一号大厦E301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人，实到董事5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认真审核，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0-022）。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周世平先生、胡玉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周世平先生、胡玉芳女士辞职后，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

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经公司股东周世平先生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向股东大会提名周海燕女士、张罡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五届董事会任期相同。（周海燕女士、张罡先生的简历请见附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提名周海燕女士、张罡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董事会的提名。

本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补选将采取累积投票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长、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三）《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确定预留授予日为 2021 年 4 月 27 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股票期权 22.60 万份，行权价格为 6.48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四）《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周世平先生书面提交的《关于向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函》，对于股东

周世平先生提出的临时提案内容，公司董事会认为：周世平先生具有临时提案人的资格，临时提案的时间、内容和提案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案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临时提案《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周世平关于向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提交临时提案的函》。

特此公告。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周海燕，女，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深圳大学及长江商学院，获管理学学士学位及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拥有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深圳前海盛世承泽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总裁办主任，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

周海燕女士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周世平先生之女，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限尚未届满的情况；（3）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张罡，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浙江大学，杜克大学及弗吉尼亚大学，获经济学学士，经济学硕士及经济学博士学位。曾任美国统计局三角洲数据副研究员，泛美开发银行研究员。现任长江商学院经济学助理教授。

张罡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限尚未届满的情况；（3）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其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